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王秋敏
電話：3620123轉519
傳真：3620161
電子信箱：chiumin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阿里山鄉香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700573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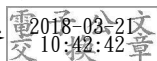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關於教育部國教署編訂「健康飲食營養教育影片及說明手冊」，請各校逕自下載參考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3月20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7003032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學校衛生法第23-1條第2項規定，學校營養師職責包括：飲食衛生安全督導、膳食管理執行、健康飲食教育之實施、全校營養指導、個案營養照顧。
- 三、旨揭影片及說明手冊，請鼓勵學校教師及營養師充分運用與宣導，俾利落實健康飲食教育，相關檔案已置於該署學生事務及校園安全組學校衛生科網頁（網址：<http://203.68.64.40/six/main/hsub5.html>）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

嘉義縣阿里山鄉香林國民小學



107/03/21

1070000913